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求，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授信有效期为12个月，授信期间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具体融资金额以相关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如根据银行最终审批结果，授信事项涉及抵押、担保等，应根据抵押、担保等具体情况，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审批权限履行相应程序后方可实施。

上述授信额度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